

河北省土地志系列丛书

永年县土地志



永年县土地志编纂委员会编

河北省土地志系列丛书

永年县土地志

主 编 孙洛生
执 编 徐 鹏

永年县土地志编纂委员会编

《永年县土地志》编纂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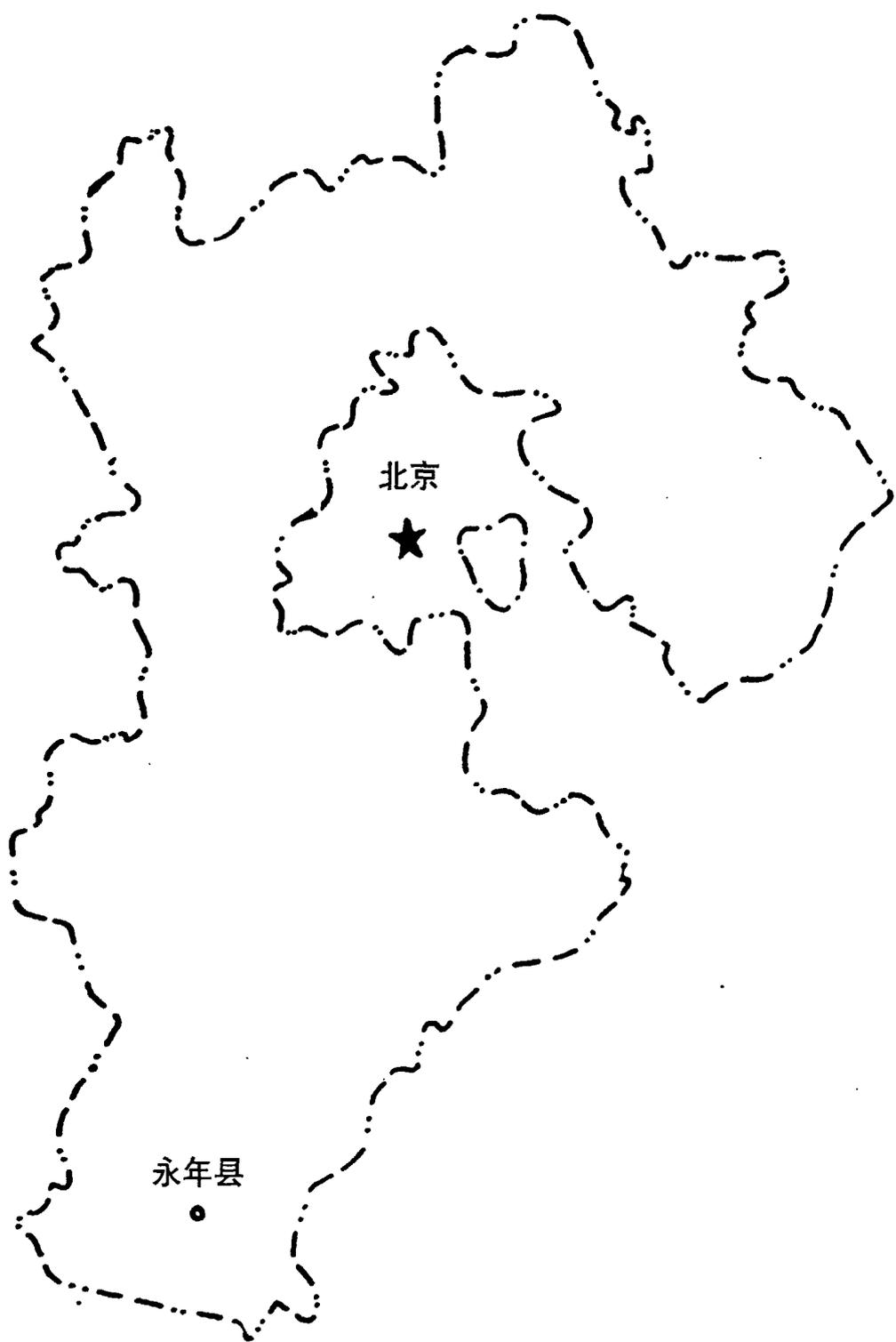
顾 问：靳 琨 刘诗奇 贾长栋
主 任：李志科
副 主 任：蒲继安 刘建民 曹玉学
 张守惠

委 员：孙洺生 张万胜 张四海
 郭同信 韩红印 杨聚江
 徐 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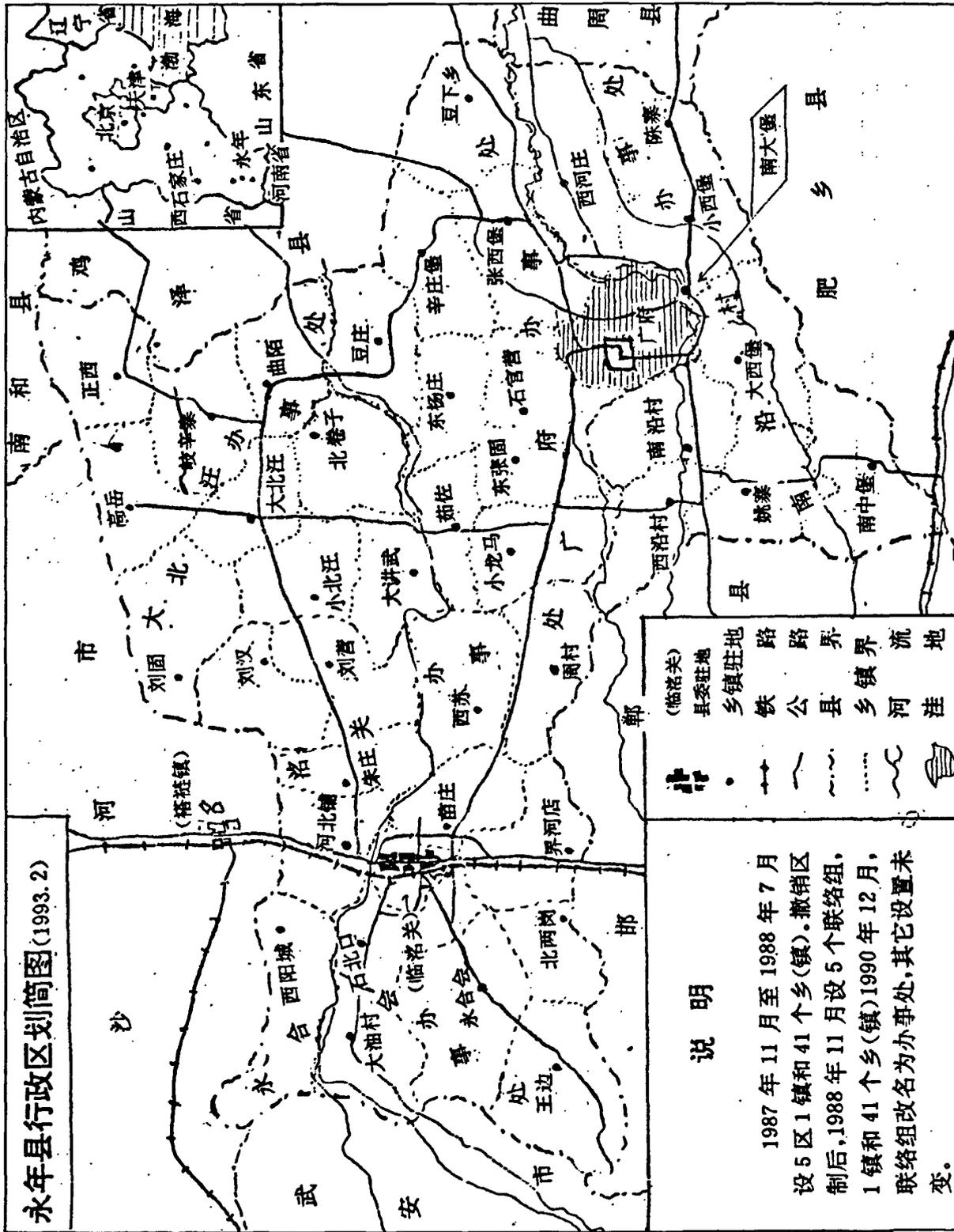
主 编：孙洺生
副 主 编：徐 鹏
执 编：徐 鹏

撰稿人员：孙洺生 杨聚江 韩红印
 张万胜 郭同信 张四海
 贡士钊 安占宇 徐 鹏

永年县在河北省的位置



永年县行政区划简图(1993.2)



(临洛关)
 县委驻地
 乡镇驻地
 铁路
 公路
 县界
 乡界
 镇界
 河流
 洼地

说明

1987年11月至1988年7月
 设5区1镇和41个乡(镇). 撤销区
 制后, 1988年11月设5个联络组,
 1镇和41个乡(镇)1990年12月,
 联络组改名为办事处, 其它设置未
 变.

序

盛世修志是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志书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文化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永年县土地志》是永年县历史上的第一部土地专业志书。它全面系统地记载了永年有关土地的历史及其现状。《永年县土地志》的问世是一件功在当代、惠及子孙的大事。

土地是人类赖以生存的基础，是不可再生的宝贵资源。人类社会历史的发展，无不与土地相关。在漫长的封建社会里，土地私有制为封建地主阶级服务，这种制度严重束缚了生产力的发展，致使土地起不到应有的效用。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中国人民经过几十年艰苦卓绝的斗争，推翻了压在人民头上的三座大山，成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永年县经过土地改革，结束了封建土地所有制，80年代，全县普遍实行了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极大地解放了生产力。随着各项事业的发展，土地被越来越充分地开发和利用，在经济建设中起着越来越大的作用。

永年县历史悠久，自建置以来，其土地制度的变革，无不渗透于各个历史时期。自1987年3月永年县土地管理局成立以来，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体土地工作者进行了一系列卓有成效的工作，促进了土地管理事业健康发展。通过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积极推进土地使用制度改革，使我县土地管理工作走上法制化、规范化的轨道。

《永年县土地志》的编纂是一项艰巨的文化建设工程，在志书的编纂过程中，得到了县委、县政府、邯郸市土地管理局及上级各部门的大力支持。永年县志办公室、计划委员会、统计局、档案馆、农业局、文物保管所等部门给予了密切配合。编纂人员付出了艰辛的劳动。值此成书之际，谨对为《永年县土地志》编纂工作做过贡献的所有同志表示诚挚的谢意。

永年县土地管理局局长 刘建民

一九九八年十一月八日

凡例

一、指导思想。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运用现代科学理论和方法，全面真实地反映永年县土地事业的历史与现状，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二、内容编排。本志首设概述，总摄全志，次为大事记，勾勒历史脉络，其后依次为政区建置、土地资源、土地所有制、土地使用制、地价与地稅、地籍管理、土地规划、建设用地管理、土地开发与复垦、土地保护、土地监察与宣传教育、土地管理机构共十二章三十九节，末设附录。

三、时间断限。上限不作统一规定，尽力追溯事物有史可稽之初，下限断至1996年。

四、编纂原则。本志为通志，贯通古今，详近略远；记述地域以1996年永年县政区为准，逾境不记；横排门类，纵叙史实，除概述略加评点外，其余均述而不论；大事记以编年体为主，辅以纪事本末体。

五、体例运用。本志采用章节体，章下设节、目、子目几个层次，力求做到归属得当，层次分明。体裁采用述、记、志、图、表、录六种形式，以志为主。

六、记述文体。本志采用规范的语体文。行文力求朴实、简练、流畅。

七、纪年方法。夏历和中国清代以前用朝代年号，用汉字，中华民国纪年使用阿拉伯数字，其后均括注公元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采用公元纪年。

八、数字用法。执行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等七部门1986年12月31日联合公布的《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

九、计量单位。本志计量单位建国前按照历史计量单位，不作换算；建国后采用国家规定的计量单位。

十、称谓运用。第一次出现用全称，以后再次出现用简称；建国前后以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为界。

十一、资料来源。本志资料来源于土地、统计、计划、农业、县志办等部门和有关文书刊、档案及文碑。

目 录

概 述	1
大事记	4
第一章 政区建置	24
第一节 建置沿革	24
第二节 境域变迁	24
第三节 地理位置	26
第二章 土地资源	27
第一节 自然条件	27
一、地质地貌	27
二、气候	28
三、水系	29
四、土壤植被	31
第二节 土地资源利用现状	31
一、耕地	31
二、园地	32
三、林地	32
四、牧草地	32
五、居民点及工矿用地	32
六、交通用地	33
七、水域	33
八、未利用土地	33
九、土地利用率	33
第三章 土地所有制	37
第一节 土地私有制	37
第二节 土地公有制	39
一、集体土地所有制	39
二、全民所有制	41
第四章 土地使用制	43

第一节 私有土地使用制	43
一、农村私有土地使用制	43
二、城镇私有土地使用制	44
第二节 国有土地使用制	44
一、农村国有土地私有制	44
二、城镇国有土地私有制	45
第三节 集体土地使用制	48
一、集体农用地使用制	48
二、农村宅基地使用制	50
第五章 地价与地税	53
第一节 土地所有权价格	53
一、土地买卖价格	53
二、土地征用价格	54
第二节 土地使用权价格	55
一、农地租佃价格	55
二、土地出让、转让价格	55
第三节 城镇土地定级估价	56
一、县城土地定级估价	57
二、建制镇土地定级估价	66
第四节 田赋和土地税收	72
一、田赋	72
二、土地税收	74
第六章 地籍管理	77
第一节 土地调查	77
一、土地利用现状调查	77
二、土壤普查	89
三、城镇地籍调查	90
第二节 土地登记	91
一、土地初始登记	91
二、土地变更登记	92
第三节 土地统计	94
一、统计网络	94
二、统计内容	94

三、统计程序	95
四、统计文件	96
五、统计制度	97
第四节 地籍档案	97
一、地籍档案管理	97
二、地籍档案利用	98
第七章 土地规划	100
第一节 农村土地利用规划	100
一、互助合作时期的土地利用规划	100
二、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土地利用规划	101
三、人民公社的土地利用规划	101
第二节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102
一、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	102
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方案	107
三、规划实施及效果	113
第八章 建设用地管理	119
第一节 国家建设用地	119
一、征地审批权限	119
二、征地补偿和安置办法	122
三、征地报批程序、内容	125
四、征地前后的管理与监督	129
第二节 乡镇企业建设用地管理	130
第三节 农村宅基地管理	135
一、原则及规划	135
二、标准	136
三、农民建房用地的申请报批制度	136
四、管理监督规定、措施	138
五、宅基地有偿使用	138
六、村庄用地整理及“空心村”治理	138
第四节 建设用地计划管理	142
第九章 土地开发与复垦	144
第一节 土地开发	144
一、沙荒地开发	145

二、盐碱地开发	146
三、山荒、草荒开发	146
四、水荒开发	147
五、农村庭院土地开发	147
第二节 土地复垦	148
一、砖瓦窑复垦	148
二、水毁农田复垦	149
第十章 土地保护	151
第一节 基本农田用地保护	151
一、基本农田保护区分区	152
二、基本农田保护区分级、分类表	153
三、基本农田保护措施	155
第二节 防风固沙	157
第三节 除涝治碱	157
第四节 洪旱防治	158
一、防洪	158
二、治旱	159
第五节 风景文物用地保护	160
第十一章 土地监察和土地宣传教育	162
第一节 土地违法案件查处	162
一、机构(包括引进司法机制)	162
二、制度、办案程序	162
第二节 土地诉讼	166
第三节 土地信访	167
一、组织机构	167
二、制度程序	167
第四节 “三无”乡、镇建设	170
第五节 非农业建设用地清理	172
一、农村宅基地大清理	172
二、土地隐形市场清理	172
三、砖瓦窑用地清理	173
四、乡镇企业用地清理	174
第六节 土地宣传教育	174

一、基层干部培训	174
二、普法宣传	175
三、公开处理典型案件	178
第十二章 土地管理机构	180
第一节 机构沿革	180
第二节 机构设置	181
一、机关科室设置	181
二、乡镇土地管理所设置	181
三、各级土地管理组织	182
第三节 机关建设	183
一、物质文明建设	183
二、精神文明建设	183
附：永年县土地有关规定、办法	194
后 记	212

概 述

永年县历史悠久，从文化遗址发现，早自仰韶文化、龙山文化时期，即有先民聚居。

永年县古为曲梁地，属冀州域，春秋时属晋，战国时属赵，前汉置县。北齐文宣帝时改曲梁县为广年县，今永年广府为县治。隋仁寿元年改广年县为永年县，沿袭至今。

永年县位于河北省南部，太行山东麓，西凭太行，东环滏水，幅员修广。南连邯郸、肥乡两县，西与武安市为邻，北接沙河市、南和县，东与鸡泽、曲周两县毗邻。县境东西长48.3公里，南北宽41公里，总面积904.8平方公里。1996年，全县辖6个建制镇、14个乡，450个行政村，总人口为78万人，耕地面积为95万亩。

永年县地势西南高东北低，自西向东可分为低山丘陵、山前倾斜平原、平原和洼地等地貌单元。最高处为紫山，海拔498.4米，最低为永年洼中心，海拔40.3米。属暖温带半干旱、半湿润大陆性季风气候。四季分明，气候温和，光照充足，雨热同季，干旱同期，年盛行风为南风。水资源较为丰富，水质好，多年平均水资源总量约为8.3亿立方米。但因开采条件所限，真正能用的水量较少，多年可用量仅有1.976亿立方米，人均占有量205立方米。因此，水资源仍感缺乏。土壤多为褐土类和潮土类，面积分别为757780亩和505335亩，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56.65%和36.78%。由于耕作历史悠久，土壤肥力受人为影响很大，农业用地中平均有机质含量为1.01%，全氮含量0.053%，碱解氮含量63PPM，速效钾含量180PPM。总的来看，永年县的土壤有机质较缺，除钾量稍富外，氮、磷储量偏低。农作物主要有小麦、玉米、谷子、棉花、蔬菜，其次是杂粮和油料等。种植的果树主要有梨、苹果，其次是桃、杏、枣等。林业主要有杨、柳、榆、槐、椿、桐等树木。

作为农业特色明显的大县，永年县按照“优化结构、合理布局、培植主业、高效发展”的思路，全县建成了粮食、蔬菜、棉花、林果、水产、畜

禽、大蒜等商品生产基地。粮食总产达到40万吨，农副产品产量逐年提高。特别是蔬菜生产起步早、发展快，种植面积达到25万亩，其中保护地面积15万亩，品种发展到300多个。远销全国21个省(市)、区，极大地丰富了城乡人民的菜篮子。

土地是人类赖以生存和发展的物质基础，耕地又是人类进行农业生产活动必不可少的生产资料。土地所有制的性质决定着各个历史时期的社会性质。

永年县自建县以来，土地所有制的变革，经历了反封建土地所有制的土地革命，实现了耕者有其田的农民土地所有制，继而又完成了土地私有制向集体所有制的演变过程。

春秋战国时期，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封建土地所有制开始萌芽。战国时期封建土地私有制在社会剧烈变动中得到大发展。到秦汉时期，封建土地所有制在永年确定和稳定下来。封建土地所有制在中国统治了几千年，其间虽有多次的农民起义，但都未能解决农民的土地问题。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过程中，永年人民为反帝反封建、消灭封建土地所有制的纲领所吸引，奋起斗争。1945年秋，永年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开展了土地改革运动，进行了增资倒佃、减租减息、反奸清算、平分土地、划阶级定成分等步骤，取得了巨大的胜利，消灭了封建土地所有制。全县无地少地的农民，分得了土地和房屋，实现了耕者有其田，解放了生产力。新中国成立后永年先后实行了农业合作化、人民公社化、政社分开，以及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等。新中国的土地制度是社会主义土地公有制，即土地全民所有制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

新中国成立初期，永年县的土地属多头管理，较为分散，先后有生产指挥部、城建、农业等政府有关部门管理。

1987年3月，永年县土地管理局成立，确立了全县城乡全县土地统一管理的新体制。此后，永年县土地管理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积极开展各项工作：(一).制定出一系列土地管理行政法规和政策性文件，分别以县政府和县土地管理局的名义下达。就严格控制砖瓦窑生产占用耕地、建立基本农田保护区、农村宅基地管理、国家建设用地管理等方面提出具体要求。(二).进行了土地资源利用现状调查(1988~1990年)，全面查清土地类型、数量、质量、利用现状，并做了科学评价。(三).1991年9月开始，经过6个月的艰苦努力，完成了《永年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基期年为1990年，

2000年为目标年,展望到2020年,预测农业发展人口增长和建设用地。(四).加强建设用地的管理、对建设用地实行“五统一”管理(统一规划、统一征地、统一开发、统一出让、统一管理)、政府高度垄断土地一级市场并加强了农村集体土地建设用地管理,杜绝集体土地非法进入土地市场。(五).制定优惠政策,鼓励开发利用荒废土地。自1988年到1996年,共开发复垦土地41700亩,其中开发成耕地12930亩。(六).开展基本农田保护工作。1990年11月底完成了建立基本农田保护区的任务,保护区面积共计81.1万亩。1995年,对基本农田保护区地块、面积和等级进行科学规划和调整,共保护基本农田80万亩。(七).加强土地执法监察工作。永年县一直把查处乱占、滥用、浪费土地作为土地管理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1987年、1988年永年县对当时的非农业建设用地进行了彻底清理。自1991年起,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了争创土地管理“三无”(无违法批地、无违法占地、无违法管地)乡镇村和“土地执法模范县”的活动,增强了土地执法单位和人员的责任心。(八).深入开展土地宣传教育工作。1988年~1996年,通过参加各种培训班和举办培训班共培训人员3000多人。1991年开始每年的土地日,都要通过电视专题讲话、出动宣传车辆、设立咨询台、散发宣传资料等形式进行宣传。土地法律法规和土地知识的深入宣传,使土地问题日益受到广大群众和社会各界的关注。

随着社会的发展,科技的进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发展,给土地管理工作注入新的活力,赋予新的内容。土地管理部门,为全县土地管理工作发展和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而奋力开拓创造性地工作。

大事记

南北朝

北齐文宣帝天保四年(公元553年)正月, 改置州、郡、县, 凡改州四十六, 广平郡改置洛州。

七年(556年), 曲梁、广平(今鸡泽县地)二县省入广平县, 并徙广年县治于曲梁城。

隋

仁寿元年(601年), 避太子杨广讳, 改广年为永年县。

唐

高祖武德二年(619年)十月, 窦建德迁都洺州, 筑万春宫。

北宋

太祖建隆三年(962年)三月, 徙北汉降民于邢、洺二州, 计口赋粟。

元

世祖中统四年(1263年)八月, 洺磁等州旱, 免田租十之六。

五年(1268年)十月, 洺磁路上疏, 洺州城中井泉咸苦, 人食多疾, 清疏洺旧渠, 引滏水分灌洺州城壕, 以济民用, 中书省准其言。用役四百七十五, 挖渠东西长九百步, 阔六尺, 深三尺。

明

洪武元年(1368年),改广平路为广平府,领九县。永年属之。

四年(1371年),知府吴文修重建广府文庙。该庙创建于金,元至正元年重修,元未毁于兵火。

二十二年(1389年)九月,山西民徙大名、广平、东昌三府,给田二万六千七十二顷。

正统十四年(1449年)秋八月,侍郎王伟集民壮守广平,增筑城垣为九里十三步。(原址六里四十步)。

成化十二年(1476年),广平知府李进,在夏堤村滏河西岸创建利民闸,引水注城壕并种稻植菖蒲。

嘉靖九年(1530年),在南沿村西,滏河北岸,初建惠民闸。是永年西八闸之始,下五村(徐庄、南护驾、翟庄、张庄、白路庄)种稻也始于此时。

十二年(1533年),筑西大堤,长约二十华里。

二十一年(1542年),知府陈俎重修广平府城,以砖石砌之,高三丈五,广二丈五,建四门。

是年,知府陈俎,知县阎文贵重建临洺镇城,南北二百二十丈,东西半之,高一丈九,广一丈八,六门。

万历十年(1582年),重修弘济桥。

十五年(1587年),知府将以忠在广府城外东北水面始建清晖书院。

清

嘉庆十八年(1813年),夏大旱,秋大水,无禾,民大饥,赈贷免租。

道光十四年(1834年)五月,地震,六月大雨,洺水决西堤,浸城,坏民房无算,冬大雪,全县桑田冻枯殆尽,蚕丝业自此废。

同治八年(1869年),知县王庶曾将永年城内南仓街仓基租给法国教士赫里外尔。改建为天主教堂。天主教自此传入永年。

十年(1871年),修筑洺河坝,改洺水入故道,城北石官营洺河故道废。

中华民国